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O KEE HONG (HOLDINGS) LIMITED

和記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0)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未有遵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最低人數規定**

董事會宣布，李卓民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起生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和記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布，李卓民先生(「李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起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便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商務。李先生辭任董事會後，彼亦自同日起不再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

李先生確認，彼並無與董事會或本公司意見不合，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感謝李先生在任期間為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

未有遵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最低人數規定

於李先生之辭任生效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下降至三名以下。本公司將於三個月內委任一名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10(1)條所載之最低人數規定。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文輝博士(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李文彬先生及汪滌東先生及許捷成先生；非執行董事余金霞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文生先生及張應坤先生。

承董事會命
和記行(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文輝博士

香港，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

* 僅供識別